

电子公文打印版	
打印单位	
打印人	
年 月 日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 办公厅文件

桂政办发〔2016〕103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 印发广西突发事件应急体系建设 “十三五”规划的通知

各市、县人民政府，自治区人民政府各组成部门、各直属机构：

《广西突发事件应急体系建设“十三五”规划》已经自治区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2016年8月30日

广西突发事件应急体系建设 “十三五”规划

目 录

前言	(4)
第一章 应急体系建设现状与形势	(4)
第一节 “十二五”时期取得的成绩	(4)
第二节 “十三五”时期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8)
第二章 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建设目标	(11)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1)
第二节 基本原则	(12)
第三节 建设目标	(13)
第三章 主要任务	(16)
第一节 强基础，完善应急管理体系	(16)
第二节 重预防，提高风险管理水平	(21)
第三节 增能力，提升应急处置效率	(25)
第四节 补短板，推进应急创新发展	(31)
第四章 保障措施	(35)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	(35)
第二节 强化资金保障	(36)
第三节 加大政策支持力度	(36)
第四节 加强理论研究	(37)
第五节 做好评估、督查和绩效考核	(37)

前 言

为加强全区应急体系建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广西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办法》、《广西壮族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等精神编制本规划。本规划主要阐述“十三五”时期广西应急体系建设的指导思想、建设原则、主要任务、重点工程和保障措施，是广西未来五年应急体系建设的行动纲领。规划期限为 2016 年至 2020 年。

第一章 应急体系建设现状与形势

第一节 “十二五”时期取得的成绩

“十二五”时期，在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全区各级各部门认真贯彻实施《广西壮族自治区突发事件应急体系建设“十二五”规划》，坚持以人为本、预防为主、资源整合、科学应对的原则，以提高应急防范能力、救援能力和保障能力建设为重点，推进应急体系法制化、规范化、信息化、社会化，应急基础设施、应急队伍、应急保障体系建设不断完善，应对突发事件综合能力大幅提升。

一、应急管理体系不断完善

按照“统一领导、综合协调、分类管理、分级负责、属地管理为主”的应急管理体制要求，建立自治区、市、县、乡镇（街道）四级应急管理领导和组织体系。建立完善应急预案体系，基本做到全覆盖，构建“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多层次、多领域的应急预案体系，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发〔2013〕101号）逐步规范应急预案的管理，突出重点抓好应急预案演练，促进演练工作常态化。加强应急管理规章制度建设，制定《广西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办法》、《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应急管理工作规则的通知》（桂政发〔2008〕34号）等一批规章制度。推进区域应急管理合作机制，积极参与泛珠三角区域内地九省（区）应急管理合作和西部十三省（区、市）应急管理合作，协同应对处置区域内突发事件，区域应急联动合作不断拓展。

二、突发事件防范水平不断提高

不断完善风险隐患排查机制，开展暴雨洪涝气象灾害普查、建立健全综合灾害风险数据库和预警信息发布体系以及灾情评估系统。建立健全突发事件风险评估机制，建立人力与技术结合、网上与网下结合的信息收集网络。不断完善突发事件监测网络，建设新一代天气雷达，建立完善快速循环同化的中尺度数值预报系统。开展群测群防和专业队伍相结合的地质灾害监测预警体系

建设，建成 330 个地质灾害易发区地质灾害自动监测预警站点。建成农业灾害预警监测服务体系、林业有害生物信息数据库和信息管理系统、水利突发事件监测网络、广西环境监管与预警信息系统、广西校园安全预防及应急综合管理系统等预警监测体系。建立健全全区预警信息发布体系，实施广西气象灾害应急平台和广西应急气象频道等预警信息发布项目，建立与广播、电视、手机短信、微信、报纸等大众媒体间的信息传输通道和预警信息快速发布机制。

三、应急救援和保障能力不断增强

应急平台体系建设基本完成，建成自治区、市、县三级高清视频会议及应急会商系统，自治区人民政府应急指挥中心完成应急指挥中心、会商室等项目建设工作，实现与有关部门专业应急平台的互联互通。应急队伍建设取得较大进步，组建自治区、市、县（市、区）综合应急救援队伍。驻桂部队加强非战争军事行动能力建设，武警部队加强应急能力建设。组建各级各部门应急管理专家组，充分发挥专家的专业咨询和技术支持作用。完善信息员队伍建设，依托社会治理网络化管理系统推进基层灾害信息员整合工作，实现基层灾害信息员有效融合，推进应急管理网格化。应急保障体系建设成效显著，自治区、市、县三级应急管理工作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算，保障应急物资储备、应急队伍建设等工作。完善应急物资分级储备制度，建设救灾物资储备库和水利、林业、卫生、商务等部门重要应急物资储备基地，建立健全重要

物资政府监管、紧急生产、租用征用等工作制度。统筹布局建设应急避难场所，建成人防疏散地域 136 个、村（屯）疏散点 497 个，新增人防工程面积 310 万平方米，规范建设应急避难场所 85 处，总面积 419.6 万平方米。

四、科普宣教工作成效明显

建成 14 个设区市应急管理培训基地，初步建成广西地震应急救援基地、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基地、紧急医疗救助基地等专业培训基地。将应急管理内容纳入市、县（市、区）领导干部培训、轮训课程体系，完成全区市、县（市、区）负有应急管理职责的领导干部轮训。组织编写《广西领导干部应急管理理论与实务》培训教材，征集设计广西应急标识，建设开通广西应急管理门户网站等各级政府应急网站，为应急知识普及、信息交流发布提供重要平台。成立广西应急管理学会，开展应急管理学术研究和交流工作。

五、基层应急体系建设初见成效

推动落实全区基层应急管理规范化工作，所有乡镇（街道）均成立应急管理领导机构、办事机构和专项指挥机构，配备专（兼）职工作人员，村（社区）、医院、学校、企业等基层单位落实应急管理责任人，基层应急管理组织体系不断完善。加强基层应急队伍建设，部分乡镇（街道）成立综合救援队伍，民政、国土资源、水利、林业、气象、地震等部门建立市、县、乡、村四级灾害预警信息员队伍和专项应急救援队伍。完善基层应急信息报送

机制，在各乡镇均设立 1 名应急工作信息员，初步建立反应快速、灵敏的应急信息情报网络。已初步形成“政府统筹协调、防范严密到位、处置快捷高效”的基层应急管理工作机制，基层应对各类突发事件的能力不断提高。

第二节 “十三五”时期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十三五”时期加快应急体系建设面临新的发展机遇：一是党中央、国务院把维护公共安全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要求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把公共安全作为最基本的民生，为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国家长治久安编织全方位、立体化的公共安全网，这为进一步做好应急管理工作提供了难得的机遇。二是近年来，广西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加快建设法治政府，经济社会加快发展，不断增长的财政收入和城乡居民收入为应急管理工作提供了政策支持和资金支持。三是“十三五”期间，根据国家的战略部署，广西将全力构建面向东盟的国际大通道，打造西南中南地区开放发展新的战略支点、形成“一带一路”有机衔接的重要门户，这个新的历史定位和使命将为加快推进广西应急体系建设提供极为有利的条件和发展机遇。

但与此同时，“十三五”时期，广西各种自然、社会和技术安全风险交织并存，公共安全也面临着更加严峻的形势和挑战。

一、自然灾害仍然多发易发

在全球气候变化和生态环境压力增大的大背景下，广西台风、

洪涝、风雹、干旱、山体崩塌、滑坡、泥石流、森林火灾等灾害多发易发，强台风登陆和特大洪水、低温冷冻、特大干旱等大灾的发生机率明显增加，地质灾害和农林病虫害呈增长趋势。广西地处东南沿海地震带与长江中下游地震带的衔接过渡部位，地震发生及其诱发的次生灾害的概率将增加。一些少数民族地区、边境地区和贫困地区的防灾减灾基础设施建设投入不足，自然灾害科技支撑力度不够，监测预警和风险防范能力有待提升，救灾物资储备体系还不够完善，防灾减灾任务相当艰巨。

二、事故灾难防控难度增大

广西现有超过 10 万公里的低等级公路，临水临崖路段长、隐患多，道路交通事故居高不下的状况仍难以改变；危化品的运输、存储等环节存在不少安全隐患；煤矿、非煤矿山、烟花爆竹等行业结构调整滞后，小矿小厂比重大，机械化、自动化、信息化程度低，安全保障能力较差；核电厂及其它核设施的建成运行、沿海石化项目、海上石油开采平台、船舶漏油引发海上污染，以及城市建设、交通基础设施快速发展，加大了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压力；一些地方非法生产经营建设屡禁不止，水上交通、消防火灾、农村建房、受限空间作业等事故呈上升趋势；职业危害严重，职业病例逐年大幅增加。

三、公共卫生形势依然严峻

“十三五”期间是全面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健全基本均等公共服务体系、促进食品医药产业健康发展的重要时期，各类突

发公共卫生事件多发、频发的势头短时期难以根本改变，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发生的风险因素呈现复杂性和多样性。各种突发新发传染病疫情的风险不断上升，疫病防控难度加大，非典型肺炎、流感、鼠疫、重点传染病防控形势仍然严峻；食源性疾病、食品污染等食品安全事故仍时有发生；学校等人群密集场所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发生的比例较高，社会影响大；重大动植物疫病病原不断变异，新发疫病不断出现。群众对政府快速、有效处置各类公共卫生重特大突发事件的要求和预期也逐年提高。

四、社会安全管理难度加大

广西面临的社会安全形势仍然复杂，传统安全威胁和非传统安全威胁交织。境内外“三股势力”在广西活动频繁，反恐压力日益增大。涉枪涉爆、涉黑涉恶、涉边涉外等违法犯罪未能完全遏制。危险化学品和易燃易爆物品领域存在安全隐患。民间借贷引发的非法集资、电信诈骗、传销等经济犯罪形势严峻。因各种利益诉求引发的群体性事件不容忽视。网络舆论表达诉求日益多元，负面舆情对社会安全形成较大威胁。各种影响社会稳定的不和谐因素大量存在，各种矛盾、摩擦和冲突错综复杂，维护社会稳定的任务十分艰巨。

五、广西应急体系建设仍存在许多不足

经过“十一五”和“十二五”时期的努力，广西应急体系建设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与应对日趋复杂的公共安全形势要求，还存在需加强和完善的地方，主要表现在：基层应急管理能力和基础应

急保障能力总体薄弱；“一案三制”（应急预案，应急体制、机制和法制）建设尚需深入；监测预警技术和信息化能力有待提高；应急队伍建设和应急科普宣教工作有待加强；公众危机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需进一步提高，社会协同应对机制有待健全等。

第二章 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建设目标

第一节 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的决策部署，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为引领，以服务“两个建成”目标为方向，以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为根本，以做好预防和应急准备为主线，按照编织全方位、立体化公共安全网的要求，突出目标和问题导向，以提高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和效率为核心，用好存量，建好增量，通过强基础、重预防、增能力、补短板等四大项工作推进应急管理工作法治化、规范化、精细化、信息化，最大限度地减少突发事件及其造成的人员伤亡和危害，构建具有广西特色和时代特征的公共安全应急管理体系，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安全保障。

第二节 基本原则

一、坚持以人为本、安全至上

树立公共安全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坚持“发展是第一要务、安全是第一责任”，努力提升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能力和水平，增强全社会公共安全感和幸福感。

二、坚持源头治理、关口前移

创新应急管理制度和方法，强化预防治本，最大限度地控制和消除风险隐患，推进应急管理由应急处置为重点向全过程风险管理转变。

三、坚持科学应对、法治保障

尊重自然、尊重规律，强化标准规范，提升应急管理科学化水平，健全依法决策机制、完善法规制度，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应对突发事件能力。

四、坚持统筹规划、分类实施

本规划既是自治区重点专项规划，也是各级各部门应急体系建设的综合性规划，是市县制定本级规划的依据和指南。各级各部门依据规划内容分级分部门实施，确保规划的权威性、科学性和可操作性。

五、坚持政府主导、社会协同

在应急预防与准备、监测与预警、处置与救援、恢复与重建全过程中充分发挥各级政府的主导作用。同时，更加注重发挥市

场机制作用，强化社会参与，着力建立社会协同机制。加强自治区内外的合作交流，强化科普宣教，在全社会形成政府主导、社会协同、公众参与的应急管理工作局面。

第三节 建设目标

一、总体目标

到 2020 年，基本建成与公共安全风险相匹配、与“两个建成”和“三大定位”相适应、覆盖全灾种全过程和全社会共同参与的具有广西特色和时代特征的公共安全应急管理体系，突发事件防控能力、防灾减灾和综合应急能力提升到一个新的水平，突发事件发生率大幅减少，应急处置能力和效率大幅提升，公共安全保障能力显著提高，全民公共安全意识明显增强，社会更加和谐稳定。

二、分类目标

自然灾害类：到 2020 年末，因自然灾害死亡人数在同等致灾强度下明显下降，年均因灾直接经济损失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例低于 1%；台风、暴雨预报准确率提高 5%，突发灾害性天气预警提前量达到 20 分钟以上，气象灾害预警信息发布覆盖面达 95%以上；主要河流控制断面洪水预警发布率 80%以上，洪水预报合格率 90%以上；地震监测信息 2 分钟内发布，地震应急救援训练基地具备每年 2000 人次的培训能力；60%的县（市、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达到地质灾害防治高标准“十有县”（有制度、有机构、有经费、有监测、有预警、有评估、有避让、有宣传、有演练、

有效果)要求,确保已查明地质灾害隐患点群测群防监测覆盖率100%;森林火灾受害率低于0.8%,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4.1%以内;在事发现场4小时内完成各项应急测绘任务;健全农业灾害预警监测服务体系及应急处置机制;海洋预报重点保障目标扩展至所有滨海城镇,完成风暴潮、海啸风险区划,实现各海堤及其他滨海各类承灾体定点预警。

事故灾难类:到2020年末,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下降10%以上,亿元地区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下降30%以上,十万就业人员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下降19%以上;较大以上等级道路运输行车事故死亡人数下降20%,港口营运亿吨吞吐量事故件数、死亡人数下降5%,工程建设百亿元投资事故件数、死亡人数下降4%。自治区和设区市检验机构对国家药品标准的独立全项检验能力分别达到100%和95%。实现2小时环境应急监测圈,提高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效率和质量。公共供水厂100%纳入在线监控范围,自治区和所有设区市完成燃气重大危险源、市政桥梁信息化管理和在线监控系统建设。优先将设区市燃气重大危险源纳入燃气在线监测系统。优先将市政桥梁中的危桥、病桥、结构特殊复杂的桥梁、大型特大型桥梁(含立交桥)纳入桥梁在线监测系统。民爆重大危险源监控率达100%。特种设备事故及时响应,万台特种设备事故死亡率不大于0.38。

公共卫生事件类:到2020年末,进一步完善突发急性传染病防范应对措施,市级突发急性传染病应急队伍规范化建设达标率

达 90%；突发急性传染病现场规范处置率达 95%以上；自治区和市级突发急性传染病救治定点医院覆盖率达 100%，有效防止或减少突发急性传染病的发生与流行。构建陆海空立体化紧急医学救援网络，在 14 个设区市分批建设区域紧急医学救援中心；设区市紧急医学救援专业队伍规范化建设达标率达 90%；突发事件紧急医学救援信息规范化报告率达 95%以上；各类突发事件接报后在 30 分钟内启动有效紧急医学救援响应。较大以上食品药品安全事件及时有效处置率 100%。国家基本药物生产企业药品评价性抽验覆盖率达到 100%，药品评价性抽验总体合格率保持在 95%以上。与人民群众密切相关的重点食品安全状况持续稳定并有所提升，主要食品监督抽检合格率 95%以上。

社会安全事件类：到 2020 年末，网络化、科技化、智能化、立体化的社会安全事件应急管控架构基本形成。90%以上较大社会安全事件均能实现预知、预防、预警，95%以上较大社会安全事件均能按照应急预案及时妥善处置。涉恐、涉边、涉毒等突出社会治安事件的应急处置能力得到全面提升；可能造成较大影响的金融、外事、民族、旅游、人防、教育等系统突发事件均能做到及时预警和有效处置。

第三章 主要任务

第一节 强基础，完善应急管理体系

深入推进应急预案、体制、机制和法制建设，加强基层应急能力建设，加快综合性应急救援、专业应急救援、专家、基层应急、志愿者等队伍建设，进一步夯实应急工作基础，完善全区应急管理体系。

一、深入推进“一案三制”建设

（一）深化应急预案建设。

继续抓好政府总体应急预案的修编管理，推进各专项应急预案、部门应急预案编制和修订工作，加强基层和企事业单位应急预案建设。做好政府总体应急预案、专项应急预案、部门应急预案和企业应急预案之间的相互衔接。

（二）完善应急管理组织体系。

加强自治区、市、县（市、区）、乡镇（街道）应急管理机构建设，理顺各级应急管理机构职能。进一步明确公安、民政、国土资源、环境保护、水利、农业、林业、卫生、安监、气象、海洋等应急委专项应急指挥机构工作职责和机构设置、人员配备标准。强化应急管理机构的应急值守、信息报告、综合协调和督促检查职责，发挥运转枢纽作用，做到职责明确、协调有序、运转高效。促进大中型企业和高危行业企业建立健全应急管理专兼

职机构，加强力量配备。

（三）完善应急机制建设。

建立完善风险排查、监测预警、信息报告、应急处置、舆论引导等工作机制，建立完善应急物资设备、交通工具及场地的紧急征用和补偿机制，建立跨部门、跨行政区域的应急指挥、协调、决策机制，加快建立应急救援资金投入保障机制。

（四）加强应急法制建设。

制订完善应急管理相关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推进依法应急。出台《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自然灾害救助条例〉办法》、《广西壮族自治区治理超载超限条例》，修订《广西壮族自治区安全生产条例》、《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消防法〉办法》、《广西壮族自治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办法》等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开展《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办法》执法检查，推动修订完善。全面推进依法行政、提高依法应急水平。加强应急管理法制宣传。

二、加强基层应急能力建设

（一）完善基层应急管理体系。

进一步充实乡镇（街道）、村（社区）等基层组织应急管理机构。完善基层应急预案体系，实现应急预案的专业化、简明化和流程化。强化基层应急演练，推进各级各类应急预案演练制度化、常态化、规范化，普及中小学校应急演练。完善基层应急信息预警监测和报送机制，健全防范和调处机制，提升基层信息报

告和先期处置突发事件的能力。

（二）加强基层应急管理标准化规范化建设。

建立和完善基层应急管理标准体系，推动基层应急管理规范化建设。逐步完成基层监测预警、应急能力评估、管理考核、通信互联、应急装备等标准规范编制工作，进一步深化应急管理示范点和示范工程建设，充分发挥应急示范点的辐射带动作用，实现基层应急管理标准化、规范化在全区全覆盖。加强应急管理工作标准化的研究。在各县（市、区）建设人工影响天气标准化作业站点，提高人工影响天气作业的效率。在城乡开展社区减灾准备认证工作，通过认证的社区基本实现“七有”：有综合减灾组织机构、有应急救助预案、有灾害隐患清单、有临时避难场所、有灾害信息员、有灾害应急队伍、有防灾减灾宣传活动。创建 200—250 个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和 500 个左右自治区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城乡防灾减灾能力得到有效提升。

（三）构建基层应急网格化管理体系。

进一步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模式，实施基层应急能力提升工程，依托广西综合治理信息系统，构建责任明晰、机制健全、运行高效的基层应急网格化管理体系，实现应急网格化管理在全区城乡的全覆盖，切实解决基层应急信息上报和预警信息发布的“最后一公里”问题。明确村（社区）网格员、村（社区）网格管理站、乡镇（街道）网格管理中心在应急网格化管理工作中的职责定位，完善应急网格化管理工作机制，确保网格员能够及时、准确、完

整完成信息采集、分流处理和信息上报各项要求。

专栏 1 基层应急能力重点项目

基层应急能力提升工程：构建全区应急网格化管理体系、基层应急志愿者技能培训、社区减灾准备认证工程、基层灾害信息员培训、环桂环邕公安检查站建设工程。

基层应急示范工程：创建应急管理示范点，创建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和自治区综合减灾示范社区。

三、加强应急队伍建设

（一）加快建设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

全面推进各级综合应急救援队伍建设，依托公安、武警、消防队伍及其他优势专业应急救援力量组建综合应急救援队伍，增加人员、器材装备，推进训练场地建设，强化训练，实现“一队多用、一专多能、多灾种综合救援”的目标。重点建设自治区级综合应急救援训练基地，加强各级综合应急救援队伍人员配备、器材装备和训练，提高应对处置能力。加强北部湾沿海城市石化产业灭火救援队伍建设。

（二）加强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

加强防汛抗旱、矿山、危化品、卫生、反恐、森林消防、环境保护、动植物疫情、食品药品、海事、地质、地震、气象、测绘、海洋、铁路、核辐射、机场等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推进设区市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加强专业应急救援队伍的标准化

建设和规范化管理，全面提升应急救援能力。支持驻桂部队加强非战争军事行动能力建设，支持武警部队应急救援能力建设，推进政府有关部门与部队应急救援队伍的联建、联管、联用机制建设。

（三）完善专家队伍建设。

建立、充实、优化自治区、市、县三级应急管理专家队伍，健全应急专家决策、咨询机制和专家管理制度，建立专家在常态和非常态下参与应急管理的工作机制。完善应急委成员单位专项专家委员会，建立健全专家会商机制，不断提高风险评估、应急评估、损失评估、社会影响评估和绩效评估等能力。组织专家参与应急管理学术研究、分析会商、应急能力评估、应急处置、科普宣教培训和绩效考核等活动。有计划组织专家培训和学习交流活动。

（四）加强基层应急队伍建设。

组建以乡镇（街道）综合救援队伍为基础、以基层民兵应急分队为主体的基层应急队伍，探索建立“基层应急响应队”。加强基层应急队伍装备配备、演练培训等工作。研究出台相关法规政策，进一步加强基层灾害信息员的管理，强化基层灾害信息员的培训和轮训工作。

（五）积极发展应急志愿者队伍。

建立“政府主导、社会广泛参与”的标识统一、分级分类、专业规范、协调有序、保障有力的应急志愿者队伍体系，推动高风险行业生产经营单位加强专兼职应急队伍建设，依托共青团、红

红十字会等组织按领域分专业组建应急志愿者队伍。推进应急志愿者队伍的专业化、职业化发展，构筑社会广泛参与平台，充分发挥应急志愿者队伍在隐患排查、科普宣教、应急处置和恢复重建中的作用。

专栏 2 应急队伍建设重点项目

综合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建设完善各级政府综合应急救援队伍。

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反恐怖应急队伍、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队伍、卫生应急队伍、食品药品应急队伍、地震灾害紧急救援队伍、地质灾害应急队伍、专业森林消防队伍、重大动植物疫情应急队伍、环境应急队伍、民航通用航空应急救援队伍、水文应急监测队伍、测绘应急保障队伍等。

第二节 重预防，提高风险管理水平

以做好预防和应急准备为主线，把安全防范工作放在突出的位置，大力提高风险动态监测监控水平，健全预警信息发布体系，进一步加强应急宣传、教育、培训和交流合作。

一、提高风险动态监测监控水平

（一）大力推进风险管理体系建设。

分级分类加强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建立自治区级自然灾害风险数据库，形成支撑全区自然灾害风险管理的全要素数据资源体系。推进以县为单位的自然灾害风险隐患与减灾能力调查，建立定量化风险评估流程。建立安全生产重大隐患和风险源报备制度，在规模以上客运和危险品运输企业以及国家重点建设项目、在役

国省干线公路特大桥梁和特长隧道全面实施风险管理。强化食品药品安全风险信息获取和统一协调处理的能力建设，提高风险预警水平。开展社会安全事件定期排查，完善重大项目和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

（二）加强突发事件监测网络建设。

加强气象、水文、地震、地质、农业、林业、海洋、野生动物疫病疫源等灾害监测站网建设，优化监测站点功能布局，提高陆地、海洋及垂直观测时空的分辨率和观测精度，提高监测预警预报自动化程度，气象、水文、地质灾害预报预警的准确率和精细化程度明显提高，加强突发急性传染病、不明原因疾病监测体系建设。加强对重点领域监测监控，构建一体化突发环境事件监控预警体系和重污染天气监测预警系统。建设沿海船舶污染监视监测系统，通过卫星、空中、岸基等监视监测手段，自动监控船舶污染。加强民族舆情等社会热点、敏感问题的信息收集和研判、预警工作。着力化解区域性系统金融风险，防范信用风险，强化社会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机制。不断完善校园安全危机预警及应急管理系统、粮情监测预警分析系统、旅游安全预警信息预警系统建设。加强网络舆情监控、研判以及重点区域、重点环节、重大活动和关键基础设施的监测监控。

（三）建立健全预警信息发布体系。

充分利用预警信息发布平台和各种社会资源、传播载体等，进一步完善广西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网络。建立完善广西突发

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管理办法，进一步明确发布内容流程和权限，完善突发事件预警信息“绿色通道”发布机制，提高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的时效性和覆盖面，实现预警信息的广覆盖。

专栏 3 突发事件监测预警重点项目

突发事件监测预警工程：建设地质灾害、水质安全、广西近岸海域环境监控与预警系统、广西 PM_{2.5} 等大气复合污染物监测预警体系、广西核与辐射事故应急预警监测系统、旅游安全监测预警体系及气象监测预报核心技术能力项目。

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广西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二期。

广西应急广播系统：建设自治区、市、县三级应急广播平台。

二、加强宣传教育培训和交流合作

（一）加强应急宣传教育。

适应“互联网+”时代要求，充分运用网络、广播、电视、报纸、报刊、站车媒体等，以手机短信、微信、微博等传播手段，开展自然灾害、安全生产、卫生、消防和环境保护等应急知识宣传，增强公众应急意识和自救互救技能。加强中小学校、幼儿园防灾减灾知识教育。制订普及预防突发事件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组织编写预防突发事件的普及性教材。充分利用科技馆、图书馆、气象馆、天文台、红十字应急救护培训基地等科普机构，强化科普宣教手段，开展直观教育，强化对基层农村的应急宣传和科普教育。

（二）加强应急培训演练。

加强广西应急培训基地、各专业应急救援训练基地等项目建设，开发标准化应急培训课程体系、案例教学库，强化市、县两级应急师资力量建设，制定有针对性的培训大纲、教材，对各级领导干部、应急救援队伍和应急管理人员实施规范化、常态化的应急培训。依托相关部门、行业及高校的资源，开展专业化应急抢险和救援能力培训与演练，提高在急难险重条件下的工程抢险与应急救援能力，探索在相关高校设立应急学科。加强对基层社区、乡村的应急演练。加强抗洪抢险、抗震救灾等军地联训联演，拓展陆海空立体化医学救援网络建设和联合培训、综合演练等领域的合作。

（三）加强应急合作交流。

发挥广西作为中国—东盟桥头堡和国家“一带一路”有机衔接重要门户的区域优势，结合中国—东盟信息港建设，加强与东盟各国的应急管理合作，学习借鉴东盟国家应急管理经验，把广西应急管理培训基地建成中国—东盟应急管理交流中心，推广广西加强应急管理理念和特色做法，服务国家周边外交战略。推进广西（扶绥）应急产业园建设，打造成为依托泛珠、服务大西南、面向东盟的国家级重点应急产业示范园。继续深化泛珠三角区域内地九省（区）、西部十三省（区）应急管理合作机制，深入推进自治区内相邻市县应急协作机制建设。

专栏 4 宣传教育与交流合作重点项目

建设中国—东盟应急管理交流中心。
建设广西地震搜寻与救护应急训练基地。
建设中国—东盟安全生产警示教育基地。
建设广西（扶绥）应急产业园。
建设广西卫生应急技能培训中心。
建设南宁森林防火实训基地。

第三节 增能力，提升应急处置效率

全面开展应急信息化建设，增强突发事件信息获取报告能力、现场应急指挥能力、先期处置能力、部门协作和军地联动能力和信息发布能力，强化各类应急保障，大幅提升应急处置效率。

一、提升应急信息化水平

（一）完善自治区和设区市政府应急综合管理平台。

充分应用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高新信息化技术，按照分级、分类管理和数据资源共用共享模式，统筹整合现有的应急管理系统，汇集各地、各部门的应急数据资源，拓展完善自治区、设区市政府应急综合管理平台的应用功能，进一步推动自治区、设区市政府应急综合管理平台向县（市、区）、乡镇延伸、运用。实现自治区应急指挥中心和区直部门之间的实时互联互通，推动广西应急管理工作可视化、扁平化、立体化、网络化。提升图像数据的实时传输质量，有效支撑应急事件的信息采集、核查、研判、报送、处置、跟踪、反馈等全过程服务。

（二）建设完善专业应急管理信息系统。

各部门（系统）根据各自职能特点，按照本级应急综合管理平台的架构，建立完善本部门（系统）的专业应急管理平台，除实现本部门（系统）内应急事件的预测预警、信息报告、综合研判、指挥调度、异地会商等功能外，实现本部门（系统）与自治区应急办、区直部门间的应急数据互动共用共享和应急业务工作流程衔接顺畅快捷。

（三）建设完善应急管理信息化应用系统。

根据实战需要，依托应急车辆、北斗卫星、无人机、单兵通讯、移动通信网络，搭建模块化的移动应急指挥系统和移动信息交互系统。利用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搭建多层应急地理信息系统，实现应急管理地图化。应用大数据分析和比对碰撞技术，针对各种应急事件特点，搭建应急事件情报分析研判模型，实现应急事件监测智能化。应用仿真技术，搭建各种事件应急处置的仿真模块，为应急教学、宣传和实战应用提供直观、科学的模拟仿真系统。充分应用网络爬虫等技术，通过关键词检索和定期监测，构建本部门（本系统）的网络舆情监测和引导系统。

专栏 5 应急管理信息化重点项目

综合平台：建设自治区人民政府应急指挥中心二期；推动 14 个设区市政府全部建成应急指挥中心。

专业平台：建设新的应急指挥平台，包括农业应急管理信息系统平台体系、森林防火综合调度平台、突发环境事件风险源管理和应急预案备案系统、

广西特种设备及产品质量安全应急指挥系统、海事安全监管、高速公路公安交通管理应急指挥系统、人工影响天气指挥平台和综合试验基地、国家航空应急测绘保障南宁基地。完善提升现有的应急平台，包括自然灾害综合管理和应急指挥、公安机关应急处突指挥、广西校园安全危机预警及应急管理、旅游应急、民族纠纷应急处置、粮情信息采集、机场应急救援、铁路应急指挥和重大动物疫情应急指挥平台。

二、提升应急处置效率

（一）提升突发事件信息获取报告能力。

进一步健全突发事件信息报告体系。完善突发事件信息报告制度，畅通纵向横向信息渠道，建立同级政府部门之间信息互通机制，实现信息共享，形成上下畅通、左右联动、覆盖全面、快捷高效的突发事件信息报告网络，确保较大以上突发事件能在规定时限内报告。强化舆情监测，完善社会信息收集网络，利用社会主要网络媒体等平台，建立多元化、多层次的信息收集渠道，强化第一时间获取信息能力。借助各类航空器、测绘、遥感等设备和技术手段，获取现场实时信息，提高极端情况下突发事件现场信息获取能力。配备应急通信装备（卫星电话），确保公用网通信中断时信息沟通联络，提升通信保障能力。

（二）提高现场应急指挥能力。

进一步完善现场指挥机构的设置和分工，建立现场指挥官制度，明确现场决策、处置和保障主体，理顺后方应急指挥部与现场指挥部的关系和工作机制。加强新技术、新材料、新设备的推

广应用，进一步提高现场指挥决策信息化水平。充分利用移动应急指挥系统、移动信息交互平台和人工影响天气平台等，实现信息收集分析和音频、视频信息快速上传下达。为现场形势研判和人员、物资、装备等应急资源的配备与及时调集提供信息化支撑，提供即时通信能力，便于组织开展现场统筹、管控，实现指挥移动化、便利化，保障实战信息化需要。

（三）强化先期处置能力。

提高基层组织和单位以营救遇险人员为重点，以有效控制事态、保障生命安全和维护社会稳定为核心的先期处置能力建设，做好受威胁群众疏散、转移和安置工作。开展自救、互救行动，防止发生次生、衍生事故，避免造成更大的人员伤亡、财产损失和环境污染。

（四）强化部门协作和军地联动。

强化突发事件应对的统一决策、统一指挥、统一调度，各级各部门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实现军地一体、协调联动、通力合作、资源共享，保障各项工作有力、有序、高效进行，提升协同应对突发事件能力。充分发挥应急专家队伍的技术指导作用。完善各级应急管理联席工作制度，推动建立多地区多部门以及军地共同参与的应急处置协作机制，制定完善应急预案和行动方案，加强军地应急力量建设。强化与军队、武警系统的重大突发事件应急联动，形成有效应对突发事件的强大合力。加强涉边涉外突发事件部门间的信息沟通和联合处置。

（五）提高突发事件现场处置的信息发布能力。

强化突发事件现场处置的信息发布，健全重要信息审核、发布、社会舆论引导等机制。建立完善属地市县政府和部门主要领导带头接受媒体采访制度，对较大以上突发事件，属地政府和部门主要领导作为“第一新闻发言人”，表明立场态度，阐明应对措施，积极妥善回应社会关切。

专栏 6 提升现场处置能力重点项目

舆情监测系统：建设自治区应急办及有关部门舆情监测系统，强化第一时间获取信息能力。

信息共享系统：建设覆盖各级各部门的信息共享系统，实现信息共享纵向和横向全覆盖；建立信息交换共享平台，整合信息资源，为各专业应急指挥管理平台提供基础信息支撑，避免重复建设，保证信息的权威性和一致性；建设应急移动巡查系统，提高现场信息获取能力和信息。

现场实时信息采集系统：建设自治区、设区市现场移动指挥系统，救灾应急通信与实时监测评估系统。

三、强化各类应急保障

（一）加强公共安全基础设施建设。

加快建设消防、医疗救护、公共安全标识等公共安全基础设施。将应急避难场所纳入城乡建设总体规划，统筹制定自治区、市、县三级应急避难场所建设标准，配备灾民安置、医疗救护、卫生防疫、应急供水等保障设施，并加强应急避难场所及其附属

设施的维护和管理。充分利用学校、广场、公园、体育场馆、人防、绿地等公共场所，合理布局紧急疏散场所，设立应急标志和标牌，满足重大灾害时就近避难的需求。

（二）加强应急装备物资储备体系建设。

推动救灾装备标准化建设，着力构建“中央—自治区—市—县—乡”纵向衔接、横向支撑的五级救灾物资储备体系，完善区域性防汛抗旱物资储备基地，加强船舶溢油、环境保护、公安、卫生、林业等类别物资储备库建设。完善以政府储备为主、社会储备为辅的应急物资储备机制，建立跨区域跨部门应急物资调用补偿机制。选择多灾易灾和因灾容易交通中断的乡镇建设区域性救灾物资储备点。

（三）构建立体化紧急医学救援网络。

加强公立医院卫生应急能力建设，开展突发事件紧急医学救援和突发急性传染病救治基地建设，探索建立航空—医疗救援衔接模式，提高海难、烧爆伤、核辐射等特殊伤害紧急医学救援能力，逐步构建陆海空协同、综合与专科救援兼顾的立体化紧急医学救援网络。

（四）加强灾后群众生活保障和恢复重建能力建设。

完善灾害救助政策，充实灾害救助项目，保障受灾群众第一时间得到救助，坚持救助工作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适时提高受灾群众的救助标准和生活保障水平。制定灾后恢复重建规划和优惠政策，完善恢复重建机制，减轻受灾群众恢复生产、重

建家园的压力。

（五）加快应急理论技术研发和科技成果转化。

加强突发事件发生机理与共性规律、突发事件风险管理等方面的基础理论研究。组织开展防灾减灾科技攻关，初步建立防灾减灾标准体系。建设灾害模拟仿真实验系统，推动遥感、地理信息系统、导航定位、三网融合、物联网、数字地球、无人机等高新技术在防灾减灾领域的应用。鼓励支持应急领域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的研发，推动科技成果转化，促进应急产业集聚发展。

专栏 7 应急保障重点项目

应急装备物资储备库：建设自治区、市、县三级救灾物资标准化储备网络，防汛物资储备仓库，船舶溢油应急设施库，环境应急物资储备库，公安应急装备物资储备库，国有林场自然灾害物资储备库等。

医疗卫生紧急救援基地：建设广西海上紧急医学救援基地；在自治区本级及 14 个设区市分批建设 15 个区域紧急医学救援中心，加强空中紧急医学救援能力建设，加强自治区和 14 个设区市突发急性传染病救治能力建设；建设广西监狱系统应急医疗救治中心。

第四节 补短板，推进应急创新发展

创新安全生产领域监管，提升食品药品安全、特种设备安全事故、沿海石化及核与辐射突发事件、地铁高铁事故灾难等重点领域的应急处置能力，补齐短板，加强社会协同，在创新中推进应急工作全面发展。

一、提高重点领域应急管理水平

（一）创新安全生产领域监管。

以安全发展为引领，全面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制度。创新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体系、风险预防控制体系和社会共治体系。创新高风险行业领域风险等级管控、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性工作机制。实施危险化学品和化工企业生产仓储安全搬迁工程、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高铁防护工程和珠江—西江流域重要水运航道安全设施保障工程。加强安全生产基础能力和防灾减灾能力建设，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二）提升食品药品安全应急处置能力。

推进食品药品安全应急管理协作联动机制和直报系统建设。建立健全食品安全事故信息报告和流行病学调查机制。统筹协调、填平补齐和综合利用检验检测资源，建立完善食品药品检验实验室，提升突发事件应急检测能力和关键技术手段，开辟食品药品突发事件应急检验检测快速通道。推动食品生产经营主体建立应急机构，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应急管理。提高食品药品安全智能化舆情监测、分析应对能力建设，修订完善食品药品安全突发事件应对规程和操作手册，加强应急装备建设，推进食品药品安全突发事件仿真模拟应急演练中心建设。

（三）提升特种设备安全事故应急处置能力。

建立“功能完善、三级联动、反应灵敏、运转高效”的特种设备应急处置机制。统一规划、合理布局，在重点领域建成若干个

区域性的特种设备应急救援培训、演练基地，提升应急救援专业技能。

（四）建立健全沿海石化及核与辐射突发事件应急处置体系。

加强广西沿海石化应急处置能力建设，完善应急处置配套设施，实现对港口区域社会以及企业应急资源的统一调配和管理。统筹港口区域石油污染、化学品泄漏救援队伍、消防队伍、特种设备应急处置队伍和应急装备配备，整体提升沿海石化应急处置能力。针对核电厂及其他核设施运行，完善核事故应急预案及执行程序，加强核事故监测预警、协调指挥、应急救援、通讯交通、人员疏散等方面的设施设备和组织能力。

（五）建立健全地铁高铁事故灾难应急处置体系。

建立健全地铁、高铁突发事件应急管理组织体系、运行机制和保障制度，完善和拓展铁路局和基层单位应急中心功能。优化应急救援基地布局，绘制应急物资储备图和应急抢险交通路线图，确保各类资源迅速及时调用。逐步建立地铁安全信息、救援力量和资源信息库，共享信息资源、应急救援装备。组建由高铁、地铁、公安、消防、安全生产、卫生防疫、防化等方面专家组成的专家组，提高应急决策、管理和处置的工作效率。

专栏 8 重点领域应急处置能力重点项目

食品药品安全应急直报系统建设和现场应急处置装备项目。
广西特种设备及质量安全应急救援指挥系统建设项目。

北部湾沿海城市石化产业灭火救援能力建设项目。

南宁、柳州、桂林、玉林、百色、贺州等 6 个救援列车基地建设项目。

加强边境防暴、攻击保护、抢险救援等装备项目。

广西核与辐射事故应急技术中心项目。

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基地建设项目。加快推进“一总队三基地”项目建设，完成广西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总队硬件及北部湾基地、河池基地、桂林基地建设。

二、加强社会协同

（一）创新社会协作机制。

引导社会力量有序参与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建立社会力量参与突发事件处置的协调机构或服务平台，充分发挥社会力量在隐患排查和治理、风险评估、科普宣教、应急演练、现场救援、人员搜救、伤病员紧急运送与救治、紧急救援物资运输、疫病防控、紧急救援后勤服务保障、受灾群众心理抚慰和恢复重建中的作用。

（二）拓展社会化应急服务。

建立政府购买社会组织应急服务机制，大力发展社会化应急服务。加快灾害保险制度建设，健全责任保险体系，完善灾害风险分散机制。制定应急产业发展扶持政策，推动应急产业发展。

（三）开展公众应急知识普及教育行动。

深入开展应急知识进企业、进社区、进学校、进农村、进家庭“五进”活动。建设标准化应急知识科普库，建设各类突发事件应急体验馆，鼓励各地建设综合性防灾减灾科普宣传教育基地。

专栏 9 加强社会协同重点项目

突发事件应急体验馆建设项目：建设各类突发事件模拟仿真设施、应急装备模拟操作设施、应急自救互救技能演示和训练设施等，建设面向社会公众的突发事件应急体验馆。

公众自救互救应急知识普及项目：统一制作标准化应急知识库和音频视频科普节目，研究开发基于网络的虚拟体验馆和网络教学互动软件，提高公众的公共安全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公众自救互救知识技能提升工程。

第四章 保障措施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

明确规划落实组织机构和领导责任。一是各级政府和各有关部门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全面落实应急管理工作的行政领导负责制，建立和明确“十三五”时期应急体系建设规划实施机构。二是各级人民政府和各有关部门的应急管理领导机构、办事机构、工作机构在规划实施中的责任应进一步明确和规范，同时进一步理顺和完善应急管理体制，为规划实施提供更为有力的保障。三是各设区市和各相关部门根据规划要求，制定完备的应急体系建设工作方案，明确规划实施的具体任务和责任，完善工作机制，抓好任务的层层分解和督促落实，加强监督检查与沟通协调，保证规划实施效果。四是加大应急管理人才培养和建设力度。

第二节 强化资金保障

健全长效规范的应急管理资金投入、拨付和管理制度。一是完善应急管理资金稳定投入机制。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各级政府按规定将突发事件应对工作所需经费列入同级财政预算予以保障，应急体系重点建设工程项目建设单位按照基本建设项目等有关规定做好项目立项等前期工作，明确建设资金筹措渠道并按照资金筹措渠道分年度编列应急体系建设经费预算。二是鼓励金融部门和保险机构对应急管理工作给予支持，开辟多元化筹资渠道，不断完善政府、企业、社会各方投入相结合的应急资金保障机制。三是完善应对突发事件社会资源依法征用与补偿机制。四是加强管理，建立良好的资金整合机制，加大对基层应急能力和贫困地区应急能力建设的资金支持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第三节 加大政策支持力度

推动出台对受突发事件影响较大的地区和行业给予贷款贴息、财政补助等支持政策，研究探索促进应急产业健康快速发展的相关优惠政策，研究完善鼓励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参与应对突发事件捐赠、志愿服务的政策措施，研究鼓励家庭购买应急产品和储备应急物资的管理办法，制定鼓励企业、社会组织和个人共享应急物资储备的管理办法。

第四节 加强理论研究

开展突发事件发生规律、巨灾发生发展机理、前沿技术应用等应急管理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研究，及时研究应急管理发展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为提升应急管理水平提供理论支持和实践指导。加强应急管理智库建设，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合作建立若干个应急管理研究基地，集聚科研人才，强化智力支持，促进应急系统整体工作水平的提升。

第五节 做好评估、督查和绩效考核

一是建立和完善规划实施的评估检查机制，对“十三五”时期应急体系建设规划实施情况进行年度监测、中期评估和终期评估。二是各级应急管理办事机构联合政府督查部门，对“十三五”时期应急体系建设规划实施情况进行立项督查，坚决扫除规划落实过程中的各种障碍。三是把规划确定的任务和工程项目列入各级各部门绩效考核，明确责任，确保规划建设任务和目标全面实现。

- 附件：1. 基层应急能力重点项目
2. 应急队伍建设重点项目
3. 突发事件监测预警重点项目
4. 宣传教育与交流合作重点项目
5. 应急管理信息化重点项目

6. 提升现场处置能力重点项目
7. 应急保障重点项目
8. 重点领域应急处置能力重点项目
9. 加强社会协同重点项目

附件 1

基层应急能力重点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续建、 改扩建)	主要建设内容	起止年限	投资估算 (万元)	前期工作情况	建设单位	备注
1	构建全区应急网格化管理体系	新建	依托广西综合治理信息系统,将应急子系统置入安装后同步使用,构建责任明晰、机制健全、运行高效的基层应急网格化管理体系,实现应急网格化管理在全区城乡的全覆盖。	2016— 2020 年	110	依托广西综合治理信息系统,已完成应急子系统的置入和安装。	自治区应急办	
2	基层应急志愿者技能培训		对应急志愿者进行应急知识和技能培训。	2016— 2020 年	160	建立自治区应急志愿者厅际联席会议制度。	自治区应急办	
3	社区减灾准备认证和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工程	新建	在基层城乡全面推进社区减灾准备认证工作,基本实现“七有”:有综合减灾组织机构、有应急救助预案、有灾害隐患清单、有临时避难场所、有灾害预警信息员、有灾害应急队伍、有防灾减灾宣传活动。每年确定一定比例的社区进行认证资格评定,同时推荐获得认证资格、工作特别出色的社区参评自治区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和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	2016— 2020 年	32428	2015 年在柳州、河池市开展了综合减灾示范社区试点工作。	自治区减灾委,各市县减灾委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续建、 改扩建)	主要建设内容	起止年限	投资估算 (万元)	前期工作情况	建设单位	备注
4	基层灾害 信息员培训	续建	对 14 个设区市、111 县(市、区)、1243 个乡镇(街道)和 16254 个村(居)委会的灾害信息员进行轮训和强化培训,培训内容为新颁布的《自然灾害灾情统计制度》、国家和自治区灾情报送系统、救灾信息管理系统使用方法以及基层工作人员常用防灾避险疏散转移群众技能等。	2016— 2020 年	1410	“十二五”期间已对各级灾害信息员进行了培训,但由于基层干部岗位变换快,培训和轮训工作还要继续推进。	民政厅, 各市县民政局	
5	广西人工影响 天气标准化作业 站点建设	新建	按照“两库两室一平台”的要求,在全区新建 79 个人工影响天气标准化作业站点。单个标准化作业站点大约占地 2 亩,建有弹药库、装备库、值班室、休息室、作业发射平台,配套火箭发射系统、火箭弹储存防爆柜、作业指挥平台、作业安防监控等设施;在作业安全管理上,库房、值班室应悬挂作业安全射界图、作业安全管理相关制度和作业流程规范等;火箭作业点的作业人员不少于 3 人。	2016— 2020 年	4740		自治区气象局, 各市县政府	
6	环桂环邕公安 检查站建设	新建	建设 31 个环桂公安检查站和 4 个环邕重点公安检查站。其中在主干高速公路省际重要交界处和环邕重要通道建设一类检查站 10 个,在其他高速公路以及重要一、二级公路等环桂交界处、环邕交界处建设二类检查站 25 个。	2016— 2020 年	60575	已向自治区人民政府 专题报告。	各市县政府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续建、 改扩建)	主要建设内容	起止年限	投资估算 (万元)	前期工作情况	建设单位	备注
7	基层应急管理示范点	新建	全区建设 113 个基层应急示范乡镇(社区)。按照有组织机构、有应急预案、有应急队伍、有应急保障、有科普宣教的要求推进应急管理进社区、进乡村、进学校、进企业。	2016— 2020 年	1130		自治区、 市县政府	

应急队伍建设重点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续建、 改扩建)	主要建设内容	起止年限	投资估算 (万元)	前期工作情况	建设单位	备注
1	广西地震搜寻与 救护训练基地	新建	建设地震废墟、倾斜楼、“馅饼楼”、管道救援、体能训练馆、救援装备库等训练设施。	2016— 2020 年	5300	已完成项目建议书的编制、评审，并经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批复同意立项。	自治区地震局、武警广西总队、武警水电第一总队	
2	市地质灾害应急 队伍建设	续建	完成南宁、桂林、百色、河池、北部湾地质灾害应急分队基地建设。	2016— 2020 年	1700	已完成征地、开工前手续。	广西地质环境监测总站	
3	自治区地质灾害 应急总队基地 建设	改扩建	自治区地质灾害应急总队基地业务用房危房改造，建筑面积 3000 平方米。	2016— 2020 年	1133	已有建设用地。	广西地质环境监测总站	
4	测绘应急保障 队伍建设	改扩建	国家地理信息应急监测系统改造和扩建、新建三维实景模型构建系统、移动测量车升级改造、改建和扩建数据分析处理系统；设备运维；特殊人才引进和专家库建设；技术培训；年度演练。	2016— 2020 年	2220	已配备国家地理信息应急监测车一套和技术人员 7 人，地面移动测量系统一套和技术人员 3 人。	自治区测绘地信局	
5	专业森林消防 队伍建设	新建	建设自治区本级专业森林消防队伍营房 10 座，购置以水灭火装备 200 套，高效能风力灭火机 500 台。	2016— 2020 年	5000	已有建设用地，已建有队伍。	林业厅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续建、 改扩建)	主要建设内容	起止年限	投资估算 (万元)	前期工作情况	建设单位	备注
6	环境应急 队伍建设	改扩建	<p>1. 根据我区地理位置、产业布局, 结合 14 个设区市监测站现有能力提出打造两小时应急圈, 出现突发环境事件时, 应急监测队伍能在两小时内全部响应, 能同时应对两场重大突发性污染事故。重点对自治区环境监测中心站、海洋环境监测中心站及南宁、柳州、桂林、梧州、河池、百色、北海、贵港市加强装备, 在此基础上辐射带动各市应急监测能力的提升。根据区域环境隐患特点配备仪器设备, 北部湾沿海城市侧重加强对有机污染物应急监测, 河池、贺州、桂林等存在有色金属产业的地区侧重加强重金属污染物应急监测。</p> <p>2. 在重点防控区周边逐步建立完善的地表水重金属污染事件预警体系, 根据涉重企业的分布情况, 涉重点企业密集区的河流分段建设预警专用水自动站, 及时预警污染事件, 从而实现重金属污染监管与防控、污染事件预警、查找事件原因和责任者、有效应急处置。</p> <p>3. 为应对广西沿海地区石化行业带来的环境风险, 提高应急监测能力, 增加高效液相质谱联用仪、车载气相质谱联用仪、(ICP-MS) 海水模块、固体废弃物浸出设备(TCLP)、气相色谱-质谱—质谱联用仪、全自动固相微萃取装置、全自动净化浓缩仪等有机物及前处理设备, 配置应急监测车、无人机、卫星数据解译设备软件、赤潮生物鉴别设备。</p>	2016— 2020 年	14600	已投入 700 多万元购置气相、气质联用、液相色谱、固相萃取, 车载式气相、便携式(GCMS)、测油仪等应急设备。	环境保护厅、各设区市环境保护局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续建、 改扩建)	主要建设内容	起止年限	投资估算 (万元)	前期工作情况	建设单位	备注
7	卫生应急 队伍建设	新建	按照标准和规范化建设 14 个设区市卫生应急综合队伍，配备队伍个人携行装备、专业处置设备，初步实现设区市级综合卫生应急队伍个人装备被囊化、处置设备箱组化和自我保障化。	2016— 2020 年	7000	已制定市级卫生应急队伍建设标准，正在争取国家支持建 3—4 支。	各设区市卫生 计委	

突发事件监测预警重点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续建、 改扩建)	主要建设内容	起止年限	投资估算 (万元)	前期工作情况	建设单位	备注
1	西江流域致洪暴雨精细化预报系统	改扩建	建立网格化、数字化、精细化要素客观预报产品体系,格点预报水平分辨率达 3 公里;建立多灾种高分辨率的灾害性天气落区预报业务;建立西江流域致洪暴雨分析天气预报会商系统;建设西江流域气象灾害监测信息网络保障中心。	2016—2020 年	3000		自治区气象局	
2	乡镇气象灾害应急自动观测网改造工程	改扩建	提高气象观测自动化水平;优化调整观测站点功能布局,自动气象站实现乡镇全覆盖,重点区域加密,基本消除气象灾害监测盲区。	2016—2020 年	3000		自治区气象局	
3	广西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二期	改扩建	在广西预警信息发布系统一期工程建设基础上,重点强化市县级预警信息采集、共享和发布管理能力。城镇主要提高预警信息发布系统与公共媒体的快速对接,建设与广电网络、移动通信、应急广播等公共媒体信息快速传输体系,提高预警信息发布时效。偏远农村、山区、渔区主要加强预警信息接收终端建设,建设农村大喇叭、报警式电视机顶盒等手段提高预警信息发布覆盖面。	2016—2020 年	6000	已完成一期建设。	自治区气象局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续建、 改扩建)	主要建设内容	起止年限	投资估算 (万元)	前期工作情况	建设单位	备注
4	广西应急广播系统	新建	建成自治区、市、县三级应急广播平台,综合利用有线、卫星、调频、中短波、地面数字电视和农村大喇叭等多种手段,实现应急广播覆盖。	2016— 2020年		国家正在制定应急广播相关标准。	自治区、市 县新闻出版 广电局	国家给予 每个县 (市、区) 补助500万 元。
5	广西近岸海域环境监控与预警系统项目	改扩建	整合河口水质自动监测站、广西近岸海域水质自动监测网络、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卫星遥感、广西近岸海域常规监测数据等资源,建立海陆统筹、天地一天化的陆海联动环境实时监控与预警体系。	2016— 2020年	2614	前期已投入2668万元建成16个广西近岸海域水质自动监测站和2个人海河口水质自动监测站,4个海洋水文(流速、流向)观测站。	环境保护厅	
6	广西PM2.5等大气复合污染物监测预警体系建设项目	新建	1.推进自治区本级环境空气质量业务化预报和会商、应急、监测分析能力。 2.进一步完善14个设区市现有大气监测预警能力的扩建、提升、调整。 3.新增78个县级环境空气自动监测点建设。 4.新增重点工业园区特征污染物监控站、区域大气污染物传输通道监控自动站等。	2016— 2020年	23290	已制定《广西环境空气质量预报预警系统建设方案》。	环境保护 厅,各市县 环境保护局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续建、 改扩建)	主要建设内容	起止年限	投资估算 (万元)	前期工作情况	建设单位	备注
7	广西核与辐射事故应急预案监测系统项目	改扩建	1. 继续完善广西核与辐射环境预警监测网络系统建设, 在全区的重点核设施、设区市所在地及边境地区建设 30 个辐射自动监测站, 建设广西核与辐射应急监测调度平台, 建设防城港核电站前沿监测站, 移动应急监测系统, 实施 24 小时连续监测, 及时掌握辐射环境预警信息, 为核与辐射事故应急处置提供预警和监测信息。 2. 以“互联网+”为依托, 建立广西核与辐射安全管理信息系统, 建立全区辐射环境监测数据、核设施、放射源信息数据库, 实现全区核设施、放射源一张图显示, 及时掌握辐射环境监测数据, 充分利用大数据的优势, 为核与辐射应急提供科技支撑和决策支持。	2016— 2020 年	4000	已投入 17000 万元, 建设了广西核与辐射应急监测调度平台、防城港核电站前沿监测站、移动应急监测系统和 15 个辐射监测自动站。	自治区环境保护厅	国家安排 2800 万元, 自治区安排 1200 万元。
8	国家航空应急测绘保障南宁基地建设	新建	完成该基地日常运维所需的经费、人才队伍、部署机场、办公场所及其他配套设备的建设。本项目隶属国家测绘局国家应急测绘保障能力建设项目。该项目拟将南宁市作为国家航空应急测绘保障十二个基地之一, 部署一套长航时固定翼无人机航空应急测绘系统, 由自治区测绘地信局负责日常运维, 负责保障广西、广东、海南和南海部分海域。主要包括: 1 架固定翼无人机, 光学面阵传感器, 轻型小型 (SAR) 热红外传感器、光学视频传感器、定位系统和其他配套设备, 以及成像处理软硬件。	2016— 2021 年	5000	国家发展改革委已对国家应急测绘保障能力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批复。国家应急测绘保障能力建设项目办公室正在对各个基地承担单位的运维能力进行调研。	自治区测绘地信局	国家安排 2150 万元, 自治区安排 2850 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续建、 改扩建)	主要建设内容	起止年限	投资估算 (万元)	前期工作情况	建设单位	备注
9	广西城市燃气 监测预警系统 (一期)	新建	将全区城市主要的燃气设施重大危险源纳入监控范围,建立覆盖全区各地的燃气重大危险源的视频监控网络,收集燃气安全运行监测数据,实现自治区、市、县三级燃气在线远程动态监管。	2016— 2020年	1500	自治区、市两级系统平台正在实施建设。	住房城乡建设厅	
10	广西城市桥梁信 息化管理和健康 监测系统(一期)	新建	将全区各市重要桥梁设施纳入监控范围,建立覆盖全区各市重要市政桥梁的视频监控网络,收集桥梁安全维护运行的监测数据,实现自治区、市两级桥梁在线远程动态监管。	2016— 2020年	490	正在进行项目招投标前期工作。	住房城乡建设厅	

宣传教育与交流合作重点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续建、 改扩建)	主要建设内容	起止年限	投资估算 (万元)	前期工作情况	建设单位	备注
1	中国—东盟应急管理交流中心	新建	建设中国东盟应急管理交流中心大楼，具备应急情景模拟、新闻发布访谈、心理测试实验、战术演练交流等功能。	2016— 2020 年	4000	已在广西行政学院内落实 8.47 亩用地。	广西行政学院	
2	广西卫生应急技能培训中心建设	新建	按照国家级卫生应急培训中心建设标准，建设卫生应急多媒体培训馆、计算机桌面推演室等。同时建设自然灾害和传染病事件处置模拟现场，具备开展专题培训、经验交流、课题研讨、桌面推演等能力。	2016— 2020 年	1000	已在广西医科大学科技大楼落实 500 平方米用房，前期已投入 500 万元，正在进行装修，并向国家申报国家级培训中心。	广西医科大学	
3	南宁森林防火实训基地	新建	建设南宁森林防火实训基地教学用房及附属设施等。	2016— 2020 年	5000	已有建设用地。	林业厅	
4	国家应急产业综合示范基地	新建	主要建设应急产品生产基地、应急物资仓储物流基地、应急培训基地。	2016— 2020 年	200400	已完成可研报告。	崇左市人民政府	政府投资 800 万元，其他为社会投资。

应急管理信息化重点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续建、 改扩建)	主要建设内容	起止年限	投资估算 (万元)	前期工作情况	建设单位	备注
1	人工影响天气指挥平台	新建	建设自治区人工影响天气业务指挥平台和综合试验基地，在百色、柳州市建设市级人工影响天气基地，在县级建设人工影响天气标准化作业站点。	2016— 2020 年	6000		自治区 气象局	
2	自然灾害综合管理和应急指挥系统建设	扩建	建成自治区、市、县、乡四级自然灾害信息综合管理和应急指挥网络。	2016— 2020 年	41000	已完成一、二期建设。	民政厅、各 市、县（市、 区）民政局	
3	广西互联网+安全生产信息化综合平台	新建	建成自治区、市、县三级安全生产信息化综合平台。集成预测预警、分析决策、应急指挥、监管执法、协同办公、公共服务等多种功能，实现安全生产全覆盖、全沟通、全透明、全掌控。	2016— 2018 年	11230	建设方案已报自治区人民政府审定。	自治区安全 监管局	
4	森林防火综合调度平台	改扩建	完善森林防火综合调度平台，建立森林防火数据库。	2016— 2017 年	500	已分别建设有预警监测系统、地理信息系统、信息指挥系统等平台，国家已支持部分建设资金。	林业厅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续建、 改扩建)	主要建设内容	起止年限	投资估算 (万元)	前期工作情况	建设单位	备注
5	林业有害生物监测预警与应急防控通讯指挥系统	改扩建	完善覆盖全区主要市县、林场和保护区的林业有害生物监测预警、应急防控(GIS)管理系统,建立应急防控通讯指挥三维地理信息管理系统,完善监测预警应急数据采集系统,支持(GPS/BDS)双系统兼容定位导航功能。	2016—2020年	2000	“十二五”期间已完成系统主体框架建设、95个县级二维小班(GIS)管理系统建设以及试点县三维(GIS)系统应用。	林业厅	
6	广西校园安全预防及应急管理平台二期	改扩建	1. 广西校园安全大数据分析系统。 2. 广西校园安全预防教育网。 3. “校园小安”广西校园安全预防教育新媒体作品系列及品牌建设。 4. 广西校园安全预警手机客户端。 5. 基于“五网合一”的广西校园安全综合服务平台。 6. 广西校园实时监控平台及远程指挥中心拓展工程。 7. 建设一个服务于广西全体师生校园安全的实体性的广西校园安全危机预警及应急管理中心。	2016—2020年	6000	“十二五”期间广西校园安全预防及应急管理平台一期工程已顺利完成,依托平台,完成了广西教育系统网络舆情监控及上报,广西教育系统重大网络舆情协调处理及网上引导,全区校园安全稳定工作人员队伍及信息员动态数据库等工作。	教育厅	
7	突发环境事件风险源管理和应急预案备案系统项目	改扩建	项目拟建立企业风险源信息库、应急物资信息库、应急救援队伍信息库、环境敏感点信息库,与现有的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控信息系统等进行对接,实现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和环境风险源管理。	2016—2020年	200	制定突发环境事件信息风险源管理和应急预案备案系统项目建设方案,目前已投入92万元进行开发建设,后期将根据环境应急管理需求,扩展企业备案和风险评估的功能,对企业进行精细化管理。	环境保护厅	

提升现场处置能力重点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续建、 改扩建)	主要建设内容	起止年限	投资估算 (万元)	前期工作情况	建设 单位	备注
1	舆情监测系统	新建	建设自治区舆情监测系统,实现舆情信息收集分发处置全流程管理。	2016— 2017年	100		自治区应急办	
2	应急数据共享系统	新建	利用现有的数据交换与共享平台,建立应急数据资源库,并通过应急数据图层处理展示在地图上,实现自治区应急委相关部门应急数据整合共享。	2016— 2017年	300		自治区应急办	
3	移动应急平台	新建	建设自治区、市移动应急平台,实现现场音视频采集、现场通信、信息报告、指挥调度、监测监控和视频会议等主要功能。	2016— 2019年	1500		自治区应急办	
4	救灾应急通信与实时 监测评估系统	新建	1. 车载“动中通”:自治区本级配置2台,设区市各配置1台。 2. 救灾专用无人机系统:自治区本级配置1套,含固定翼无人机1架、多旋翼无人机1架、航拍图像处理与灾情分析软件各1套。	2016— 2020年	6000		民政厅、各设 区市民政局	

应急保障重点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续建、 改扩建)	主要建设内容	起止年限	投资估算 (万元)	前期工作情况	建设单位	备注
1	自治区和市、县 (市、区)救灾 物资储备网络 标准化建设	改扩建	对自治区本级和全区 14 个市、74 个县 (市、区)和部分乡镇进行救灾物资储备 仓库新建或改造,对仓库主体建设、仓储 设施、消防安全、机械化作业和信息化管 理设备实行新建、配置、改造、升级。	2016— 2020 年	23000	“十二五”期间已投 入 1.1 亿元支持市、 县(市、区)救灾 物资储备库建设。	民政厅和各市 县民政局	
2	防汛物资储备 仓库建设	扩建	扩建南宁、贵港市 2 座防汛物资储备仓库, 在玉林、柳州、桂林、梧州、钦州市建设 5 座防汛物资储备仓库。	2016— 2020 年	25632	已完成规划。	水利厅和各市 县水利局	
3	南宁船舶溢油 应急设备库 工程	新建	依托南宁监管救助码头预留用地,建设小 型设备库 1 座,配备相应设备,具备 50 吨溢油控制清除能力。	2016— 2018 年	2500	已通过交通运输部 海事局预审。	广西海事局	
4	防城港船舶溢 油应急设备库 工程	新建	依托正在建设的防城港海事码头,在码头 后方填海造地,建设中型设备库房 1 座, 配备相应设备,具备 200 吨溢油控制清除 能力。	2017— 2019 年	3500	已通过交通运输部 海事局预审。	广西海事局	
5	桂林漓江船舶 溢油应急设备 库工程	新建	建设小型溢油应急设备库 1 座,配备相应 设备,建设配套码头 1 座,具备 50 吨溢 油控制清除能力。	2017— 2018 年	2500		广西海事局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续建、 改扩建)	主要建设内容	起止年限	投资估算 (万元)	前期工作情况	建设单位	备注
6	梧州船舶溢油 应急设备库 工程	新建	依托拟建设的梧州海事工作船码头预留用地,建设小型应急设备库1座,配备相应设备,具备50吨溢油控制清除能力。	2018— 2019年	2500		广西海事局	
7	贵港船舶溢油 应急设备库 工程	新建	依托拟建设的贵港海事工作船码头预留用地,建设小型应急设备库1座,配备相应设备,具备50吨溢油控制清除能力。	2018— 2019年	2500		广西海事局	
8	柳州船舶溢油 应急设备库 工程	新建	依托拟建设的柳州海事工作船码头预留用地,建设小型应急设备库1座,配备相应设备,具备50吨溢油控制清除能力。	2019— 2020年	2500		广西海事局	
9	贵港海事工作 船码头工程	新建	固定式码头85米,浮码头34米,辅助用房400平方米。	2017— 2018年	4000	已通过交通运输部委托审核评估。	广西海事局	
10	梧州海事工作 船码头工程	新建	固定式码头82米,辅助用房400平方米。	2016— 2017年	2000	初步设计已于2015年12月上报交通运输部海事局。	广西海事局	
11	百色海事工作 船码头工程	新建	固定式码头100米,辅助用房1000平方米。	2018— 2019年	3500		广西海事局	
12	柳州海事工作 船码头工程	新建	固定式码头50米,浮码头34米,辅助用房500平方米。	2017— 2018年	4570	已通过交通运输部委托审核评估。	广西海事局	
13	北海铁山港海 事工作船码头 工程	新建	固定式码头120米,辅助用房1500平方米。	2019— 2020年	5000		广西海事局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续建、 改扩建)	主要建设内容	起止年限	投资估算 (万元)	前期工作情况	建设单位	备注
14	防城港企沙海事工作船码头工程	新建	固定式码头 80 米,辅助用房 1000 平方米。	2019— 2020 年	3500		广西海事局	
15	防城港江山海事工作船码头工程	新建	固定式码头 80 米,辅助用房 1000 平方米。	2019— 2020 年	3500		广西海事局	
16	钦州茅尾海事工作船码头工程	新建	固定式码头 80 米,辅助用房 1000 平方米。	2019— 2020 年	3500		广西海事局	
17	广西海事局内河监管浮码头工程	新建	建设百色田阳、百色八大河、崇左濠湍、南宁四官、桂林全州、玉林港、梧州信都、南宁南乡、都安红渡、来宾迁江、柳州江口、大藤峡碧滩等 12 处内河浮码头,各配 1 艘 34 米趸船及配套设施。	2017— 2020 年	8400		广西海事局	
18	环境应急物资储备库	改扩建	环境应急物资储备点主要储备污染处置物资。处置物资以专业处置物资为主,辅以少量通用物资;以特征污染应对物资为主,兼顾常规污染处置物资,主要包括围档、吸附、消解危化品、油类、高浓有机物、重金属等各类污染物的材料。	2016— 2020 年	2000	制定广西环境应急物资库建设方案,第一期在南宁、梧州建立储备点,后续根据实际效果和 需求逐步推广到其他市,扩充储备点,进一步完善储备网络。	环境保护厅、各 设区市环境保 护局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续建、 改扩建)	主要建设内容	起止年限	投资估算 (万元)	前期工作情况	建设单位	备注
19	广西海上紧急医学救援基地	新建	依托北海市人民医院建设广西海上紧急医学救援基地，开展业务用房、停机坪等配套设施建设、配备相关装备设备，初步建立海上紧急医学救援能力，完善广西乃至全国卫生应急救援体系，为北部湾乃至南海海域提供有力的紧急医疗救援服务。	2016— 2020年	23000	已落实建设用地22000平方米，已获得规划许可证、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通过总评、环评等审批。已列入国家卫生计生委服务“一带一路”卫生交流合作重点建设项目。	自治区卫生计生委	
20	广西区域紧急医学救援中心	新建	根据广西突发事件分布情况及特点，按照大批量伤员收治要求，分别依托自治区人民医院以及14个市三级综合医院分批建设15个区域的紧急医学救援中心，并依托其建立全区空中紧急医疗转运网络，构建覆盖全区2小时医疗救援圈。	2016— 2020年	15000	自治区人民医院已建有停机坪，并初步与14个设区市卫生计生行政部门进行沟通，也与区内通用航空公司进行商洽，达成合作意向后，将建立相关协作机制。	自治区卫生计生委	
21	突发急性传染病医疗救治建设项目	新建	自治区和市级指定至少1家综合性医院或传染病医院作为突发急性传染病临床救治的定点医院，标化相关设备设施，统一配备负压救护车、负压担架、负压病房(区)和(ICU)，以及高致病性病原临床检测实验室。	2016— 2020年	15000		自治区卫生计生委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续建、 改扩建)	主要建设内容	起止年限	投资估算 (万元)	前期工作情况	建设单位	备注
22	公安应急装备物资储备	新建	建设以自治区级储备处置突发事件警用装备物资为支撑、市县级公安机关储备警械、防护防暴装备、救灾救援装备及生活保障物资储备为补充的应急装备储备体系。按全区 111 个县(市、区)增配统一制式的武装处突车辆,优先配备边境市县级特警队的防护装备。	2016— 2020 年	18000	正在实施自治区公安厅 2016 年度应急装备物资 360 万元采购计划。	公安厅	
23	国有林场自然灾害物资储备库建设	新建	在全区 178 家国有林场中建立自然灾害物资储备库专属营房,并配备能够满足应急处置需要的设备、装备和物资(柴油发电机、应急食品、应急包等)。	2016— 2020 年	8900		林业厅	
24	广西监狱系统应急医疗救治中心	新建	建设广西监狱罪犯应急医疗救治中心,建立重症监护病房、配备大型先进医疗设备、应急救护车辆和远程诊疗系统等设施设备,具备对全区监狱罪犯突发危急、疑难重症疾病应急救治功能。	2016— 2020 年	3000	已经在广西新康监狱建立医疗综合大楼。	自治区监狱管理局	
25	南宁国家级森林防火物资储备库	改扩建	装修和购置必要的专用设备、办公设备。	2016— 2018 年	800	已基本完成储备库主体工程建设。	林业厅	

重点领域应急处置能力重点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续建、 改扩建)	主要建设内容	起止年限	投资估算 (万元)	前期工作情况	建设单位	备注
1	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p>加快推进“一总队三基地”项目建设，完成广西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总队硬件及北部湾基地、河池基地、桂林基地建设。</p> <p>1. 总队：硬件建设及配备专业救护队。</p> <p>2. 北部湾基地：项目设在钦州市，主要承担南宁、崇左、钦州、北海、防城港、玉林、贵港等市事故应急救援任务，重点以危化品泄漏爆炸、矿山灾难、烟花爆竹事故抢险救援为主。分近期和远期。</p> <p>3. 河池基地：项目设在河池市，主要承担河池、百色、来宾等市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任务，重点以危化品泄漏爆炸、矿山灾难事故等应急救援为主。</p> <p>4. 桂林基地：项目设在桂林市，主要承担桂林、柳州、贺州、梧州等市事故应急救援任务，重点以旅游、危化品泄漏爆炸、矿山灾难事故等应急救援为主。</p>	2016— 2020 年	87000	<p>1. 总队硬件建设已纳入广西安全生产技术中心综合楼建设，并于 2015 年 10 月开工建设。</p> <p>2. 北部湾基地（近期）项目建议书已报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目前正在审批中。</p> <p>3. 河池、桂林基地目前正在调研中。</p>	自治区安全监管局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续建、 改扩建)	主要建设内容	起止年限	投资估算 (万元)	前期工作情况	建设单位	备注
2	食品药品安全应急直报系统建设和现场应急处置装备项目	扩建	1. 完善自治区、市、县三级食品药品重大信息接收、直报、监测点建设,上联接国家食品药品安全重大信息中心、区域分中心,区内县以上形成网络体系,并辐射全区所有乡镇(街道)食品药品监管所。 2. 为自治区、市、县食品药品安全应急队伍配备应急处置机动平台,加强现场调查、采样取证、通讯、交通和快检筛查等应急装备,提高现场快检、处置和信息上报能力。	2016— 2019年	3500	自治区组织食品、药品和医疗器械应急队伍,组建第一届专家委员会。自治区配备食品药品安全指挥车和应急检验车各1辆。自治区、14个设区市、109个县级食品药品监管局已配备信息直报终端硬件设备。	自治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各市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3	食品药品安全突发事件处置模拟仿真系统建设工程	新建	在广西—东盟食品药品安全检验检测中心项目基础上,增加食品药品安全突发事件处置模拟演练广西分中心建设,建设食品药品(含四品一械)的生产经营现场模拟应急处置实物、设备和仿真系统。	2016— 2020年	筹建	正在争取国家层面政策、资金支持。	自治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4	广西特种设备及质量安全应急救援指挥系统建设项目	改扩建	1. 广西特种设备及质量安全应急指挥系统二期建设:增加重大危险源动态监控功能,大数据应急分析预测,无人机、视频、语音采集设备等。 2. 北斗定位与预警应急信息管理系统:信道接入机、北斗通信模块、北斗定位与预警应急信息管理平台软件、终端。 3. 广西特种设备应急救援基地建设:在中国东盟检验检测高技术服务业集聚区建立应急救援培训及演练基地,占地约20亩,建筑面积8000平方米;修建训练场地设施;购置各类特种设备应急救援装备及安全防护用品。 4. 开发研制客运索道专用应急救援装备。 5. 重点城市特种设备及质量安全应急机动平台:建设应急指挥车、集成卫星应急通信、(4G)移动通信。	2016— 2020年	6230	广西特种设备及质量安全应急指挥系统一期已建成,二期重点对设备、设施、终端及救援基地及救援设备进行完善。	自治区质监局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续建、 改扩建)	主要建设内容	起止年限	投资估算 (万元)	前期工作情况	建设单位	备注
5	北部湾沿海城市 石化产业灭火救 援能力建设项目	新建	新建特勤消防支队 1 个, 北海、防城港、 钦州市新建消防站 8 个, 升级改造消防站 6 个; 增配政府专职消防员 710 人; 添置 消防船艇 3 艘, 消防车辆 173 辆; 建设自 治区级训练基地 1 个, 自治区和钦州区域 应急保障仓库各 1 个。	2015— 2017 年	150103	总队新建特勤消防支队 正在筹建; 北海、防城港、 钦州市新建消防站 8 个; 升级改造消防站 6 个; 增 配政府专职消防员 710 人; 添置消防船艇 3 艘, 消防车辆 173 辆; 建设自 治区级训练基地 1 个, 目 前正在申请立项和准备 开展征地工作; 自治区和 钦州区域应急保障仓 库各 1 个, 正在施工。	自治区公安 厅消防总队	
6	南宁、柳州、桂 林、玉林、百色、 贺州等 6 个救援 列车基地建设项 目	改扩建	加强南宁、柳州、桂林、玉林、百色、贺 州等 6 个救援列车基地建设, 改善救援设 备和装备, 提高人员素质, 提升应急救援 能力; 根据路网建设, 优化应急救援基地, 强化资源配置, 确保应急有备, 加强应急 资源管理和共享, 绘制应急物资储备图和 应急抢险交通路线图, 确保各类资源迅速 及时调用。	2016— 2020 年	500		南宁铁路局	
7	加强边境防暴、 攻击保护、抢险 救援等装备项目	改扩建	逐年对全区各类警用装备进行补充、更新。	2016— 2020 年	1500	已对重点方向、重点单位 警用装备进行了配备。	公安厅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续建、 改扩建)	主要建设内容	起止年限	投资估算 (万元)	前期工作情况	建设单位	备注
8	广西核与辐射事故应急技术中心项目	改扩建	建设自治区放射性分析实验室,完善各种核与辐射事故应急监测仪器设备,建设一支核与辐射事故应急监测队伍,建设核与辐射事故后果分析评价系统,为广西处置各类核与辐射事故提供技术支持。	2016— 2020年	2500	已初步建成广西放射性分析实验室,具有高纯锗 γ 谱仪、 α 谱仪、液闪谱仪等放射性核素大型分析仪器。	环境保护厅	

加强社会协同重点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续建、 改扩建)	主要建设内容	起止年限	投资估算 (万元)	前期工作情况	建设 单位	备注
1	公众自救互救知识技能提升工程项目	新建	实施便携心电除颤仪(AED)投放项目。选择人群密集场所如机场、车站、码头、商场等公共场所试点安装便携心电除颤仪,开展公众自救互救技能培训。建设5个室内与室外混合型体验培训馆,具备知识科普、实物展示、模拟体验、室外演练等内容,可承担卫生应急专业人员的培训和普通市民、学校学生课外活动的公益性卫生应急知识普及工作。	2016— 2020年	4500		自治区卫生计生委,各设区市卫生计生委,广西医科大学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抄送：自治区党委各部门，广西军区，武警广西总队，各人民团体。
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厅，自治区政协办公厅，自治区高级法院，
自治区检察院。
各民主党派广西区委会，自治区工商联。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6年9月7日印发

